

量與購置之預算，另行專案送請貴會審議。

以上詢答，爲本組質詢時，未即席答覆部份之答覆。

答覆單位：自來水事業處

一、問：生飲計畫之推行其成效如何？又觀光飯店與忠孝國校實施生飲其效果如何？

答：自來水生飲計畫之主要工作有加強水質安全維護健全輸配水系統及輔導、宣導用戶維護用水設備，以防止錯接污染或再污染等三大項，水質安全維護工作包括建立水質電腦監視系統，加強深井水質控制，設置水質檢驗車等，均已完成，而健全輸配水系統及輔導用戶維護用水設備尚繼續執行中。

國際觀光旅館於民國七十一年實施，公私立示範實施生飲之學校滬江中學及忠孝國小，分別於七十一年三月及九月實施以來，甚博好評。教育局正積極辦理各級學校生飲工作，本處亦在積極普查用戶用水設備，並將不合格用戶建檔列管，預定直潭淨水場於明（七十三）年六月完成供水，水量充裕，水壓正常穩定後，一年期間輔導用戶改善不良用水設備，以便可全面實施生飲。

建設部門 第三組

日期：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三十日

質詢對象：建設局暨所屬單位 自來水事業處暨所屬單位

翡翠水庫建設委員會

質詢議員：李德坤（代表宣讀質詢摘要）林宏熙 陳怡榮

陳必強 張秋雄 秦茂松 羅世凱，計七位，時間九

臺北市議會公報 第二十七卷 第十八期

十四分三十秒

質詢提要：

建設局

- 一、雙和客運公司涉嫌行使偽造有價證券（學生定期票）及以假票詐領票款案結果如何？
- 二、貴局接受臺北縣政府之要求恢復雙和客運公司一、二兩條路線行駛臺北市區之原營運路線，其原因何在？請道其詳。
- 三、臺北市農產品綜合運銷公司籌備進度如何？
- 四、第二家禽批發市場興建用地是否定案？
- 五、茶藝館可否准予申請營業登記之探討。
- 六、新建完工之公有民福、民生東路副中心市場、及雙溪市場迄今未見開業是何原因？
- 七、本市公有零售市場中危險建築物亟待整修者有幾處？其整修計畫如何？
- 八、如何提高農民生活品質。
- 九、年來本市毛豬交易量顯著減少是何原因？
- 十、委託學術機構研究之臺北市公車路線規劃與場站配合之研究評估其進度如何？
- 十一、合理研訂本市公車票價業已成立公車營運費率服務諮議小組其推動進度如何？
- 十二、自本年七月一日起實施老人殘障憑免費優待票剪格搭車，迄今（截至九月十五日爲止）其乘車人次數若干？
- 十三、公車售票亭兼販賣物品是否違規？
- 十四、市公車使用收現機試用績效如何？
- 十五、貴局擬增設水土保持科其進度如何？

自來水事業處

- 一、東陽明山自來水公司獨佔水源問題，如何解決。
- 二、本年七、八月份售水率如何？
- 三、水源上游污染防治維護續效如何？
- 四、防漏、修漏續效如何？

翡翠水庫建設委員會

大壩工程進度如何？又預算開支情形如何？

※速記錄

——下午——

速記：巫芸蘭

主席（張議長建邦）

各位午安！我們繼續開會，現在是建設部門的質詢及答覆，由李議員德坤等七位，時間是九十四分三十秒，請開始。

李議員德坤：

主席：各位首長、記者先生、女士、各位同仁、建設部門第三組，質詢議員有林宏熙、陳怡榮、陳必強、秦茂松、張秋雄、羅世凱及本人七位。首先請汪局長及度量衡檢定所周所長備詢。最近接到許多計程車公會及司機的反應，對於度量衡檢定所舉辦的里程表的檢驗作業、效率及其服務品質提出許多指責，早上本會同仁已經提出質詢，本組願更進一步的與汪局長、周所長探討。本市計程車近三萬輛，就目前度量衡檢定所的設備及人力，欲實施此定期度量衡檢驗，是否能負荷？

汪局長彝中：

這是時間的問題，假如要在一天內全部檢驗完，則設備不一樣。

李議員德坤：

我現在是指整個年度的，因規定的定期檢驗是一年一次，但

目前的車輛數，以度量衡檢定所的設備跟人力，是否能如期的在指定時間內完全檢驗完畢？

汪局長彝中：

應該是可能，因為現有的設備無法應付。

李議員德坤：

此事由來已久，既然汪局長承認不可能，則針對此問題你是否提出了改進或較為便民之方案？

汪局長彝中：

我們也在找其他地點作第二個檢驗站，現在地點尚未找好。

李議員德坤：

謝謝。關於檢驗的作業及服務的態度，近來業者非常不滿，可謂怨聲載道。早上提出的「大排長龍」，相信你心裏有數，如何改進，主管單位當積極的規劃，關於此問題，本組同仁尚有許多問題要請教，請秦茂松議員。

秦議員茂松：

局長，到目前為止所檢驗的車輛不合格的比例有多少？

汪局長彝中：

我請周所長拿資料來答覆。您是指一年還是那個時期中間？

秦議員茂松：

一年當中。

周所長國雄：

目前七十二年一月一日至七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共有一萬五千三百一十二輛車子中，有一千二百八十五輛不合格，占百分之八點三九。

秦議員茂松：

謝謝，幾乎占了百分之九十左右。關於此問題，不知所裏採

取何種處理方式？

周所長國雄：

我們限定其在三天內修好表再送來檢定。

秦議員茂松：

這是非常重要的問題，雖然申請檢驗了，但不合格就不能繼續營業，對於消費者權益當有個保障。另外，依照中央標準法規定，度量衡的檢定能不能營利，是否為營利單位？

周所長國雄：

不是營利單位。

秦議員茂松：

我舉個例子，若如所長所說非營利單位，則一切收支當按照成本計算，對不對？

周所長國雄：

對。

秦議員茂松：

以這個卡片來說，「汽車里程計費表檢定紀錄卡」多少錢一張？

周所長國雄：

五塊錢。

秦議員茂松：

成本有沒有五毛錢？

周所長國雄：

成本是公會建議的。

秦議員茂松：

成本是多少呢？

周所長國雄：

除公會建議外，還經中央標準局協調通過的。

秦議員茂松：

我現在是請教你實際上印一張表是多少錢？你不知道？這太說不過去了，根據我的估計，此表一張最多五毛錢，現在收五元，另外的四元五角呢？

周所長國雄：

是由合作社賣的。

秦議員茂松：

那裏的合作社？

周所長國雄：

我們度量衡檢定所另設了合作社。

秦議員茂松：

照你們解釋，此四元五角成了度量衡檢定所所有員工的福利了，這有問題，違背了中央標準法的規定，它規定有關度量衡的檢驗是不可營利的，現在不但是營利了，還將四元五角作為員工的福利金分掉了，這是根據那一條法律的規定？是否請局長說明？

汪局長霽中：

這件事情經你提出後我才知道，剛才周所長告訴我，此乃民國六十五年經由中央標準局協調而定的，讓我們建設局就此事依法令或有關方面作進一步的研究後處理。

張議員秋雄：

目前臺北市計程車共有二萬九千五百七十四輛是吧？

周所長國雄：

沒有這麼多，二萬七百輛左右。

張議員秋雄：

如果包括個人即老闆兼司機的呢？目前臺北市共有一千四百多家計程車行是嗎？

周所長國雄：

差不多。

張議員秋雄：

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扣除星期例假日不能檢驗的剩下多少天？每天差不多檢驗多少部車子？

周所長國雄：

若將二個星期六當作一天，大概是二百六十天左右。

張議員秋雄：

二百六十天，二萬九千輛車子，平均一天檢驗一百部。目前一天只有五十部，當天沒有檢驗完的隔天再來是吧？

周所長國雄：

都有預排的一天都有一百部。

張議員秋雄：

現在是二萬多輛，以二百六十天計算，一天應該檢驗一百部。

周所長國雄：

對，一百部才對。

張議員秋雄：

你現在只有二臺，其中一臺是預備的，二臺每天要檢驗一百部，現在只能檢驗五十至六十部，其他的呢？是否塞紅包就不必檢驗了？

周所長國雄：

不，我們還是檢驗完為止。

張議員秋雄：

檢驗完為止，是否曾加班過呢？你們現在每天通常是五、六十部。

周所長國雄：

現在這幾天是另外一個問題。

張議員秋雄：

平常每日只有五十至六十部，從未超過八十部，你回去看資料就知道了。

周所長國雄：

是按照一百部為原則，有時多，有時少無法平均。

張議員秋雄：

一天平均一百部，沒有檢驗完的是否走後門，塞紅包，蓋個圖章就可以了？

周所長國雄：

不，標準是一百部，實際上平均一百二十部。

李議員德坤：

你不必強辯，剛才局長已承認在規定時間內無法檢驗完，這裏有份資料，截至九月二十七日下午五時，還有一百零五輛車子在排隊，尚未檢驗完，你說當天事當天畢是不可能的，我將車號念給你聽好嗎？

周所長國雄：

是因為沒有在預排範圍內的緣故。

李議員德坤：

你是指必須預排是吧？

周所長國雄：

九月份沒有預排。

李議員德坤：

檢驗一次得排兩次隊是吧？

汪局長彝中：

計程車司機都要營業，因此在事先通知他在某天來可以減少困擾，但有些沒來，有些未通知的來了，所以形成了今天的局面。

李議員德坤：

今天本小組提出此問題是因為既要預排，在檢驗時又要排一次，造成極大的不便民，因此我們非常重視此問題。

陳議員怡榮：

局長，這個問題本小組問到現在，所長迷迷糊糊的，局長也一知半解，你知道地點在何處？

汪局長彝中：

在新生北路的高架橋下。

陳議員怡榮：

沒錯，排隊的方向呢？

汪局長彝中：

多半是從北向南。

陳議員怡榮：

我現在可指出錯誤，車輛少時是從北向南，車輛多時，又排向西走，從民族西路一直排到林森北路，我有圖為證。這是最近幾天拍的相片，新生北路高架橋下排得極長，不清楚到底是在停車還是排隊，這是民族西路憲兵隊那一帶從南向西走一直排下去，車子何止排了三、四十輛，排到了一百五十輛以上，對嗎？你也承認是對的。再請教所長，臺北市計程車有多少？

周所長國雄：

二萬七千輛左右。

陳議員怡榮：

不止吧，二萬九千輛左右，車行有一千四百八十家，已登記的車輛有二萬七千三百七十八部，加上私人的車子二千一百六十九部，合計二萬九千五百四十七部，將近三萬部的車子都需要檢查，不止這些，將近三分之一即一萬部車子中途修理，修理完後還需要再檢查，另外有近一萬輛的車子報廢，作廢後重新再來時還需檢查，即總共有五萬部。所長，我考考你，你們作業時間是什麼時候？

周所長國雄：

大概是……。

陳議員怡榮：

不要大概！究竟是幾點到幾點？。公務人員是要打卡的。

周所長國雄：

八時三十分到五時。

陳議員怡榮：

中間都不休息？

周所長國雄：

有休息。

陳議員怡榮：

如何休息法？

周所長國雄：

除中午休息外，上午另有二十分鐘的休息。

陳議員怡榮：

幾點到幾點？

周所長國雄：

大概是……。

陳議員怡榮：

不要再大概，你根本不曉得！

周所長國雄：

十時到十時二十分。

陳議員怡榮：

下午呢？

周所長國雄：

三時到三時二十分。

陳議員怡榮：

作業表我們拍下了，比你口說的更有根據，你剛才說八時三十分其實是九時開始，白板寫黑字是錯不了的，檢定（查）作業時間表，九時至十時二十分，十時二十分至十時四十分休息，如你說的休息二十分鐘，十時四十分至十二時，中午休息。你當了解自己的作息時間，下午二時開始，至三時二十分，三時二十分至三時四十分讓機器冷卻、休息，三時四十分至五時，算起來早上加下午合計是三百二十分鐘，一年三百六十五天，扣除舊曆年休息五天，新曆年休息三天，國定假日休息七天，再扣除五十二個星期天，及五十二個星期六的下午，總共剩下二百七十二天工作天，每天工作三百二十分鐘，一部車子需檢驗多久？

周所長國雄：

目前為九分鐘。

陳議員怡榮：

就算十分鐘好嗎，但樓上在座的司機們卻認為需要二十分鐘，就算是十分鐘好了，是否有二部機器？

周所長國雄：

對。

陳議員怡榮：

一天工作三百二十分鐘，一部機器每天只能檢查三十二輛，二部六十四輛，如果僅以三萬部車子來除以二百七十天，一天就要一百一十部以上，這還沒包括另外的二萬部，如果加上，則平均一天要檢查一百五十部以上，但一天充其量只檢查六十四部，明知無餘力，卻要這麼多的司機來排隊，豈可稱便民？排隊是非常辛苦的，有的從早上九時一直排到下午四時，有的從十二時排到下午五時，結果掛牌「今天休息，明天請早」，一家四口，賴其維生，結果是排了一整天的隊，有些家庭不太信任司機，責問其去處，為何今天排了隊隔天還得去，除非親眼目睹，無法置信。剛才秦議員所提到之表卡，一張五元，工本費只有五毛，另外輪行紀錄卡，一張賣二元，成本只有一毛五分，以三萬部車子計算，這些表卡賺了十三萬五千元，輪行表賺了五萬五千五百元，合計十九萬元，豈能將其當做福利金由所裏的同仁大家平分呢？稅捐處三科的情況是否一樣？這是否為集體貪污的一種行為？

汪局長霽中：

有若干的書表是由福利單位印售，至於此事應不應該、能不能，合不合法，我們回去會查明的。

陳議員怡榮：

這件事不必用大膽想，光用膝蓋想就知道不可以，度量衡屬於中央管制，應該實報實銷，怎能轉作其他用途，並非規費，若像警察局路邊收費歸於基金，還有道理，若作為福利金平分是不可能的，如此明顯，為何事先不曾考慮到？

汪局長霽中：

我今天知道此事，回去定當查明。

陳議員怡榮：

所長，據你所知有無紅包問題發生？有些車行勢力大，車行共有一千四百八十個，其中二萬七千三百七十八部是靠行的，有些車行擁有三百部，有些一百部，今天我陳某某是某車行的董事長，我的來頭大與建設局關係够，只要打個招呼，在檢查我車行的車輛時請多多包涵，是否有這種情形發生呢？

周所長國雄：

我們檢定是在公開的，許多人看得到的場所，規費收入歸規費，檢查歸檢查，希望有問題者能够檢舉。

陳議員怡榮：

講了大半天，你去過沒有？

周所長國雄：

我常常去。

陳議員怡榮：

我剛才問到作息時間你都搞不清楚，怎會常常去呢？你們那兒上班那麼輕鬆，跟議員開會一樣糊裏糊塗的，該來就來，不來就不來，需不需要打卡？

周所長國雄：

那邊還沒有打卡。

陳議員怡榮：

你不清楚，那邊還沒有打卡，是怎麼上班的？問題非常大，剛才你說沒有紅包的情況，事實上我也不太了解，但計程車司機業者，現在在樓上坐的都是業者，據他們說是有紅包的情形，依照旁聽規則是不能發言的，我請聽他們，如果認為有紅包的作祟情況，請他們站起來。

周所長國雄：

好。

陳議員怡榮：

這是比人頭而非比拳頭的。

汪局長彝中：

這是很嚴重的。

陳議員怡榮：

你一定要查明。

汪局長彝中：

我特別要求今天站起來的朋友，秘密的提供給我，我會負責處理。

陳議員怡榮：

這非常好，這是你們內部作業，不要等到外人來檢舉，才拜託他們提供資料。所裏服務態度也是個問題。

林議員宏熙：

記得你夫人是地方法院的司法官，剛才你聽了陳怡榮議員的一番話後，定知業者的心情相當沉痛，又不敢檢舉，（很多受了周所長爲難），卻始終不敢言，我過去曾參與貨運、運輸公司，目前仍是個顧問。我經常想，局長一向是個非常好的首長，但你所督促的幾個單位，以度量衡檢定所來說，你也知道其設備是不够業者使用的，來自東西南北的都找上監理處，甚至也委託了私人的檢驗機構，爲何不在橋下多設立度量衡檢定站而委託私人檢驗，爲什麼已知道年年不够用卻不立即成立，請問局長能够在什麼時候找到成立一所檢驗所的地方？年底能够嗎？

汪局長彝中：

各位當知臺北市目前尋找土地是相當困難的。

林議員宏熙：

我曾請教馬秘書長，在長安東路右邊做爲停車場非常不適合

，貴所卻不曾發公事去爭取，當各單位爭取橋下時，貴所都沒有發一個公函，非常的遺憾，局長你不曉得，因為你顧慮的廣，並不能怪你。你今天知道後，希望能立即爭取長安東路右邊橋下，這是第一點。第二、所長，你知道一個司機，一部車子每個月要賺到維持生活是多少錢？

周所長國雄：

我不曉得。

林議員宏熙：

很多司機埋怨你的百般刁難而引起公憤與不滿。你並沒有顧慮他們的立場，今天不行明天來，明天不行後天再來。剛才局長報告，通知了業者某天來檢驗，你注意一下，監理處與稅捐處通知業者的卡片，很多都投進信箱摻雜在賣房子的廣告內，根本無人注意到。你可試試作一民意測驗，業者是否如期的收到通知，這完全是個形式，政府經常的說要便民，到底有沒有做到呢？希望你能夠特別注意。關於第一點能够立即寄一公函給臺北市府，爭取東北兩方面的橋下，謝謝！

李議員德坤：

最近關於計程車里程表檢驗工作反應非常多，此事由來已久，誠如林議員的建議，是否能盡快的另闢場所，以緩和前排長龍的現象。另外汽車的檢驗關係人民生命安全，更為重要該能委託民間合格的工廠代檢，度量衡檢定所可否找幾家信譽好又經政府檢驗合格的廠商來代檢，以緩和擁擠現象。其可行性如何，局長你是否研討過？

汪局長彝中：

關於此，主要關鍵在中央標準局，不過公會已向中央標準局提出，他們原則上已同意，但要求其提出一具體計畫。

李議員德坤：

現在是由公會提出是吧，但我建議還是由主管單位來建議比較有利。

汪局長彝中：

原則上中央標準局已經同意了。

李議員德坤：

那麼他在短期內可以實施了。

汪局長彝中：

已經同意一年多了但尚未做，我們會催促、協調的。

李議員德坤：

政府今天說要便民，實際上並不便民，請局長再追蹤一下。

陳議員怡榮：

今天所討論的問題非常的嚴重，本小組並不堅持移請調查單位來調查，局長，希望你能查明，你本身是不會有問題，但下面的人一定要查清楚，尤其是剛剛秦議員所提到的規費、工本費溢出那麼多，是根據那條法令由大家平分呢？將來事情再嚴重時，可能就會發生像稅捐處三科一樣集體貪污的行爲，在此本小組有幾點建議、結論，希望貴局與貴所能虛心接受，並在短期內做到。第一：在建國北路高架橋下增設一處，此與道路交通管理規則是不相違背的，是屬於交通部分，應該能够做到的，以提高工作效率。第二：要嚴查紅包、受賄的問題，以維持風紀。第三：要改善服務態度，截至目前，司機與檢驗人發生口角、打架次數不在少數，特別是有一位謝代股長，其態度非常惡劣，所長你該了解的，你知道嗎？不太清楚？有沒有這個人呢？

周所長國雄：

有這個人。

陳議員怡榮：

有沒有問題？

周所長國雄：

他很認真、負責。

陳議員怡榮：

我並不很清楚，也許是其態度太僵硬，容易發生衝突，請你加以研究。

秦議員茂松：

局長，謝謝你非常誠懇的態度，剛才我所提的二種表格的工本費，希望你回去以後能夠馬上的作個了解，並且盡快的給我們答覆。除此以外，消費者的權益也要保障，剛才所長提到對於檢驗不合格的將近百分之十當中，限其三天內來複檢，這三天如果仍繼續營業對消費者仍是一種損失，若其不來複檢將如何處置？

貴所應該配合交通大隊，不時的在路邊作嚴格的檢查，對於檢驗不合格的業者，應禁止其營業以保障消費者的權益，這一點希望能夠加強。另外你們剛才曾提過，檢驗盡量便民，一天通知其來繳費，另一天來驗車，實際上可能不便民，檢驗一次車子要跑二趟，繳費跟驗車一次完成，在技術上運用應該不要太大的學問，所長你回去積極的研究，盡快的加以改善，李議員剛才談到，希望能比照監理處，委託民間合格的廠商代為檢驗，這是非常正確的，監理處以前也是大排長龍，因為動了腦筋採此措施才改善，非常令人滿意。但到你們那裏去辦事時不是吵架就是打架，兩者真有天壤之別，除此以外，根據本組剛才所分析的資料，一年檢驗一次根本不可能達到，時間的分配與車輛數並不能達到預期的目標，除了需要開闢新的檢驗所外，即刻可以採取路驗的方式，在交通較不頻繁的場所，馬路上可畫好五百公尺、一千公尺，只

要開過去立刻知道表的準確性，是否可以考慮採取此捷徑，本小組所提供的種種建議，希望你們能夠因為計畫的不够周詳造成許多不便民的工作，能夠即刻提出改善的辦法，你們的意見如何？

汪局長彝中：

當初新生北路未用機器檢查以前就是採用路邊檢驗，這當然可彌補現在的不足，經常採用可能對於該處交通等等會有些影響，讓我們就此事研究如何解決此問題，如果再設一處，可能需要一段時間。

李議員德坤：

希望你能重視本組同仁所提之建議。最後請教周所長，十月一日以後，封籤的鐵絲脫落不但要處罰還要移送法院，是否有此事？

周所長國雄：

對，依法要移送法院。

李議員德坤：

不論任何理由都要移送法院是不是？

周所長國雄：

是的。

李議員德坤：

你或許記得在小組審查時，建設審查會曾建議，對部分不法的業者，經過檢定所封籤之後再自己動手腳使表跳得不準的應該加重處罰，並且移送法辦，剛才你說不管任何理由只要是脫落就移送法院，這值得斟酌，據業者反應，封條所用的鐵絲不太牢，計程車有時因乘客碰到，車子震動或時間太久，也會有脫落的現象，我們要懲罰的是故意動手腳的，自然脫落的是否也要移送法院？

陳議員怡榮：

最後再考你一次，請你重覆一遍剛才我們提出的幾個結論。

周所長國雄：

現在……

陳議員怡榮：

我看你都沒有記下來，我再唸一次給你聽，希望貴局、貴所一定要做到。第一：在建國北路高架橋下再覓一處增設一個檢驗站，以增加行政效率。第二：關於風聞的紅包事件必須嚴格查明，以維持風紀。第三：檢查、繳費一次完成，避免兩次排隊，以達到便民的目標。第四：對於不合格的計程車，必須與交通大隊配合嚴禁其上馬路，以維持消費者的權益。第五：成立一稽查小組，對於檢查過後自己動手腳的壞司機予以嚴格處分，要較現行法令更重。第六：對於收費要作一適當，合理的調整。所長你聽清楚了嗎？

周所長國雄：

聽清楚了。

陳議員怡榮：

局長也請你記下來，你還有什麼意見？

周所長國雄：

我們是有計畫這樣做的。

陳議員怡榮：

你何時有此計畫的？我講完了你才有計畫的？

周所長國雄：

不是，此計畫我已提出。

陳議員怡榮：

你什麼時候提出的？你將資料拿給我看，在什麼地方，我今

天才講的，怎會資料已提出呢？

周所長國雄：

是有資料的。

陳議員怡榮：

什麼時候？這個問題已經三、四年了，從第三屆就開始，林穆燦議員提過此問題，那時為何不修改、不提出？今天本小組提出此事才有資料提出，所長你連員工上班、休息時間、是否要打卡以及收費的去處等都不清楚，如何便民呢？如何讓我們的交通上軌道成爲全國的模範？光是你們主管單位就亂七八糟，老百姓如何能守法？最後，你剛才說過車子如何完成檢驗情況，李德坤議員也談過，本小組於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五時到你們那兒，將還在排隊無法接受檢驗的車號全部記了下來，像〇一—四二一八、〇七—一四九二、〇六—〇〇四九等一百零五部車子在那兒排隊，不接生意，局長請你務必注意此事。

林議員宏熙：

剛才所長說都正要做，我所建議的兩點希望局長在年底前能盡快的做一個補充措施。

李議員德坤：

此問題探討至此，書面資料二天前已送出，其他小組也曾提出，故不再談，現在談談公車司機福利的問題，汪局長請回座，請鹿處長備詢。處長，你上任後極重視公車司機的福利，請問公車司機屬不屬於公務員？

鹿處長篤位：

是公務員。

李議員德坤：

是不是工人？

鹿處長篤位：

不是工人，是公務員。

李議員德坤：

請說明你的根據。

鹿處長篤位：

因為其拿公務員的薪餉。

李議員德坤：

但根據勞工法的「工廠法施行細則」第二條的規定，你知不知道它的規定？

鹿處長篤位：

它規定一般的駕駛凡是對工人有利時，就認其為勞工，對公務員有利時，就認其為公務員。

李議員德坤：

這是人之常情，法的立場也是傾向對當事人有利的，根據中央標準法第十八條規定：凡是對當事人有利時要採取。

鹿處長篤位：

是這樣子的。所以他們兼拿公務員及工人的待遇。

李議員德坤：

你很重視司機的福利問題，對於其退休（職）金是否亦加以重視？

鹿處長篤位：

一切都按法令規定做，但最近因唐榮鐵工廠退休的幾個工人，除了薪餉之外，法院判決工作獎金亦須列入退休金，公車處內也有五個司機寫了一份報告來，我們已轉請市政府解決此事。

李議員德坤：

既然一切要依法，根據工廠法施行細則的說明，司機適用勞

工法，應該算是個工人，因為關係到退休金基數的計算方法。鹿處長篤位：

現在已經請示市政府，法規委員會正在研究。

李議員德坤：

今天提出工人依法如何認定與處長探討，因為司機的工作情緒關係到公車服務品質及市民的安全。

秦議員茂松：

處長剛才說駕駛員是公務員？

鹿處長篤位：

駕駛員拿公務員的待遇也是工人。

秦議員茂松：

你剛才說是公務員？

鹿處長篤位：

他們拿的是公務員的待遇。

秦議員茂松：

這是不對的。公務員應該參加公保，他們參加的是什麼？

鹿處長篤位：

他們參加勞保。

秦議員茂松：

既然參加勞保那應該是工人才對。

鹿處長篤位：

他們也是工人。

秦議員茂松：

剛才李議員談的問題應該可以接受的，同時最高法院對唐榮鐵工廠的工人已有判例。

鹿處長篤位：

我們並沒有拒絕他，我們請示了市政府，只要他們認為要補償，不只這五位，任何人都可以補償。

秦議員茂松：

你什麼時候請示市政府？

鹿處長篤位：

大概有半年了。

秦議員茂松：

請示那個單位？

鹿處長篤位：

法規委員會。

秦議員茂松：

請示的理由是什麼？

鹿處長篤位：

即將他們的報告拿上去，他們的退休金只有薪餉部分而沒有獎金部分，我們請示是否可將工作獎金作為退休金的基數，解釋清楚了就可發給他們。

秦議員茂松：

剛才李議員提到，依照工廠法施行細則的規定——第三條：本法所稱之工人係指受僱從事工作獲得工資者。第四條：本法所稱之工資係指工人因工作而獲得的報酬。不論工資、薪津、獎金、津貼或其他任何民間按計時、計月、計日或計件都包括在裏面，規定得這麼清楚，你引用了嗎？

鹿處長篤位：

過去我承襲這個法規有三十六年之久，不能因五個人的報告而改變，所以我就報告市政府。

秦議員茂松：

雖然有五個人，一個人也一樣，我們是法治社會，一切依法行事，很多人批評司機的服務態度，但一個人的工作態度跟其他種種極有關係，處長剛接掌臺北市公車處長時，大家極為興奮，沒水喝裝飲水機，天氣熱裝冷氣機，那時候司機們的情緒很高。一個駕駛員工作了二十五年拿到最高的退休基數五十，其退休金不過三十二萬元，退休之前如何能安於現任工作呢？問及司機為何吃票，答以何必再等二十五年呢，屆時只能拿到三十二萬元，現在三五年不到三十萬元就到手了，很輕鬆愉快，這些都是有直接關係的，實際上駕駛員是工人的定義應該沒有疑問。再者最高法院已經判定了薪資的內涵，都包括在裏面，勞工法施行細則也規定得很詳細，請處長重視此問題，並向市政府有關單位積極的爭取，案子已到了法規會是吧？有機會再向其請教，不知處長看法如何？

鹿處長篤位：

對的，最低限度在公車處沒有勞資糾紛，因為我不是資方，而補償也不過幾十萬元，並沒有多少人，我絕對願意服務此事，促成此事，但須有個法來決定，故我請示上面。

陳議員怡榮：

不錯，要依法行事，事實上人數也不少，將來可能更多，當初要聯營時，我還在市政府，我認為聯營將來可能會發生問題，即與此有關，若聯營將來垮了，資遣問題與此也有關係，記得當時我當參議，曾寫了十三頁的報告給林市長，建議聯營不太好。現在既已發生，重要的是認定的問題：是司機，是公務員還是工人？

鹿處長篤位：

在公車處的立場，只要是對公務員有利時，比如說教育補助

費等都發給他們，對工人有利時，比如勞工節也有獎金。

陳議員怡榮：

沒錯，即取其有利，乃鼓勵性質，在不知是男是女時，對男的有利稱其為男，對女的有利稱其為女。如生育補助費、津貼，確定其為女即可補助，若為男則不能補助。工廠法施行細則第二條：本法所稱發動機器是指凡能藉能量變化從事工作或轉換工作形態之機械構造謂之。巴士、公共汽車加了汽油，發動後變成動力，應該是屬於機器，負責管理機器的人稱為工人，所以按理講，他們是工人沒錯，不知法規委員會如何解釋，但很高興處長有此觀念，取其有利的部分，希望處長能再接再厲要求其研究出來，你的看法是否如此？

鹿處長篤位：

對的，我在盡量爭取。

陳議員怡榮：

希望在短期內有個答覆，否則成了懸案。

李議員德坤：

希望你能全力為你們的員工爭取福利，請回座，現在張議員有個關於如何提高農民生活品質的問題請教汪局長。

張議員秋雄：

全臺北市目前有多少農戶？

汪局長霽中：

有六千多戶。

張議員秋雄：

有六千八百多戶？

汪局長霽中：

對。

張議員秋雄：

答對了，水田、旱田及山坡地佔臺北市總面積有多少？

汪局長霽中：

目前臺北市可耕的面積有四千九百三十九公頃。

張議員秋雄：

是否包括了農田及旱田。

汪局長霽中：

水田面積二千一百九十公頃，旱田二千七百四十九公頃。

張議員秋雄：

山坡地呢？這些都由三科管轄是吧？

汪局長霽中：

是的。

張議員秋雄：

請問：每一年市政府所分配的預算區區二、三百萬，臺北市農民的生活如何改善呢？因為現在從農發會到行政院一再要求全臺灣農民生活品質的改善，譬如居住的環境，交通問題環境衛生的改善等，三科是否有另編預算予以輔導？

汪局長霽中：

有編預算，過去一直在做的就是對於農家廚房、浴室、廁所衛生設備等分年予以補助。

張議員秋雄：

三科科長是那個學校畢業的？

汪局長霽中：

郭科長是中興大學畢業，同時也是亞洲理工學院農業碩士。

張議員秋雄：

照道理臺北市農民該有很好的享受，結果臺北市農民待遇不

一。

汪局長霽中：

不會有待遇不一的。

張議員秋雄：

目前有很多臺北市農舍整建問題，建設局三科應該主動的去調查，沒有去則從光復至今一直是保護區，水岸區等等都是不能適用的土地，要他們如何改建，整建與修建呢？

汪局長霽中：

關於農戶改建的案子，前年曾由建設局和農會共同調查，全臺北市登記的有一千零七十二戶。

張議員秋雄：

根據今年七月一日的公報：「土地分區使用管制規則」公告實施後，所謂水岸區、紅線區等所有的保護區都不能改建、增建、修建，所以你是否拿出建議辦法向都市計畫委員會、都市計畫處修正呢？

汪局長霽中：

此問題在前半部，有許多農戶來申請、來做了，但市政府原來的辦法一直延到「都市計畫分區使用管制規則」公布後，前面的完全停止了，如再有若干農戶有這方面的需求與希望，我們也將之建議工務局，請其作如何放寬的考慮。

張議員秋雄：

你可以建議他們想出臨時整建的辦法，否則從三十四年到現在都沒有辦法改建，叫他們如何住下去，你去看看他們，實在沒有辦法使他們生活品質提高，建一間拆一間，蓋二間拆二間，都沒能解決。

汪局長霽中：

過去的辦法，應該沒有多大的困難，問題在農戶本身土地的分割及所有權有若干的問題。

張議員秋雄：

不錯，盼你我能盡快引出辦法，臺北市十六個行政區的農民，及十個區農會包括臺北市農會，將臺北市農民需要改建、修建的予以查明，然後定臨時條例由工務單位及建管處想出辦法讓其修建、改建，否則在三十幾年時的房子如何住下去。

汪局長霽中：

在前年已經調查過。

張議員秋雄：

前年並沒有做，現在修正條例頒布後就沒辦法做了。

汪局長霽中：

前年調查過後，在二年之中都可依照此辦法改建，但都沒有去改建，在分區辦法停止後，現在也許解決問題了，他們還想來改建，所以已經建議工務局就此問題考慮如何放寬限制。

張議員秋雄：

請三科今後對於山區、水田、旱田等多編列預算，以輔導農民，改善其生活環境。臺北市有這麼多農民，主計處應該多替其爭取預算。產業道路、橋樑等需要建設的，三科編列了多少錢？連千分之一、萬分之一都不到，所以希望建設局對三科加以督導，當初建議將三科改為農民局，如此臺北市農民較能享受，現在他們的行、衛生及環境問題都未能改善，三科科長請回座。局長，七十二年三月十一日奉行政院同意組織臺北市農產品綜合運銷公司，經過半年來運銷公司的形態，籌備情形及計畫如何？外界及我們市議員們都一竅不通，這是第一點。第二：新運銷公司準備何時開幕，到底有什麼困難，為何拖到現在還沒有成立？第

三：將來公司成立後與臺灣區果菜運銷公司運銷計畫合併或分開，如何的合併或分開其人事如何安排？第四：除了果菜公司以外，魚、肉、家禽、花卉等是否會納入系統？第五：局長過去也承辦過臺灣區果菜運銷公司的籌設，經驗是豐富，在人事任用上，對於果菜公司是否有專門人才，其比較能駕輕就熟，希望將來組織公司，人才應以農業建設專家為優先，不要受人情包圍，我之所以提這幾點建議，因為新組織公司到現在都沒有消息。

汪局長彝中：

關於濱江街臺北市農產品綜合運銷公司的案子，七十二年三月十一日行政院核定的原則同意臺北市成立此農產運銷公司，另外是把現有的臺灣區果菜公司一般運銷業者的股份由臺北市政府收購，然後將二個公司合併，成立一個臺北市的農產品綜合運銷公司，至於公營或民營由臺北市政府決定，此案送到市府後，曾加以仔細研究。第一：究竟是採公營還是民營？請了許多專家先生，共同座談，大家都認為採民營的形態較好，這是當時會議的結論，至於公司的成立必須提出資本，資本的提出需要……

李議員德坤：

對不起，這些問題在報上已看到過，你在七月份召開座談會就開過一次是吧？但現在尚有任何的結論。

汪局長彝中：

那次會議的結論是以採民營形態來進行。

李議員德坤：

這個是決定了，現在的問題是，是否先成立一個公司再合併果菜公司呢？

汪局長彝中：

程序上照行政院的規定是先成立一個公司，將來合併，就事

實來說也是先成立公司，將來是合併，是解散原來的果菜公司等，則待以後考慮，因為現有的公司有其董事與股份，也要依公司法才能決定其合併、解散或存在。

李議員德坤：

早上局長談過濱江市場預定於明年開幕，但公司須先組織是

吧？

汪局長彝中：

是的。

李議員德坤：

你以前曾說過在六月份成立。

汪局長彝中：

對。

李議員德坤：

但到今天尚未成立，且一點頭緒也沒有。

汪局長彝中：

本來是希望在六月中成立，但此案在整個市政府的考慮時，認為還需要再徵求學者專家及業者的意見，這也是上次質詢時，貴會所提供的寶貴意見。

李議員德坤：

關於公司如何籌組的問題，我有一看法，不知是否正確，提供給你參考。如果先成立一個公司，再合併目前的果菜公司可能有很多的缺點，不知你是否考慮過，第一：新公司一切得從頭開始，須經過法定的程序——如公司法的程序才能成立公司，這要花費很長的時間。第二：新公司募股時，其股東可能與目前果菜公司的股東重複，因為農民團體即臺灣省的各級農會是主要的股東之一，造成資金，股東的重疊而有浪費資金的情形。第三：新

公司成立後，經營第二果菜批發市場，一切的員工需要從頭開始訓練，這既浪費了人力、物力，同時也得花很長的時間。在新公司成立而未合併前的空檔，果菜的調節，供需如何彌補是值得探討的。是否曾考慮過將目前的果菜公司股份加以調整或改組，根據公司法的規定，這是行得通的，當然你們有專案小組，有專家、學者，希望荒廢已久的第二濱江果菜公司能早日成立，同時台北市農產品綜合運銷公司亦能早日成立，謝謝。

林議員宏熙：

時間有限，請問局長平常在家是否泡過老人茶？

汪局長彝中：

沒有。

林議員宏熙：

有沒有喝過餐廳在吃過飯之後有一小杯品嚐的茶？

汪局長彝中：

沒有。

林議員宏熙：

都沒有，那麼你對於茶感不感興趣？

汪局長彝中：

我曾在木柵山上農民家中喝過。

林議員宏熙：

你平常在家裏是喝咖啡還是老人茶？

汪局長彝中：

我不是泡老人茶，而只是將茶葉泡在茶壺裏倒著喝。

林議員宏熙：

這樣也好，就題目的第五項：茶藝館是否可以申請登記，也請各科長注意。茶一向是中國人的飲料，外國人則以咖啡等作為

飲料，這是中國國情的特殊，尤其在老龍山社區到處是老人茶館，其設立已久，但貴局一直都未准許其合法化的營業，只准許賣茶葉，而不准他們泡品嚐茶給顧客喝，就這一點，請教局長的眼光如何。

汪局長彝中：

主要是因為依照一個要點，這個要點我記不太清楚，待一會查一查，其規定了：

林議員宏熙：

要點我們暫時不談，以目前實際狀況，很多想做合法的生意者，相信各位長官在家一定也有喝茶的習慣，而想做茶藝生意者由來已久，政府應該早日訂立方案，准許其合法化，這非常重要，警察局對於合法做生意者都不去找麻煩。但現在混亂了，有些有少女陪座的老人茶館不受警察干擾，反而是純做喝茶生意者經常被擾亂，只准許其賣茶葉，而不許泡茶，這太奇怪了，希望我建議後，局長能重視，在市政府的首長會報中提出。

張議員秋雄：

喝茶已經是很普遍的，三五好友一起喝茶，可以調劑身心，消除疲勞，減少緊張、平衡身心，這是民間很好的一個生活習慣，茶藝館申請不准是否怕有色情的介入？在台北市要介入色情，各個行業、各個角落都有可能，是否受了以前茶店介入色情不良的影響呢？喝茶聊天是非常高尚的，不像外國是喝咖啡，尤其現在都是喝好茶，不是在這裏喝一百元買一斤的茶葉，現在局長、處長級辦公室都喝一兩幾百元的茶葉，局長是否可研究參考准許茶藝館的成立，你的看法如何？不要老以為茶館就是為了介入色情的。

陳議員怡榮：

飲茶是中國人的傳統與嗜好，現在連外國人都改喝茶，尤其是日本人聽說喝了烏龍茶可以減肥，日本女孩子及家庭主婦都開始喝烏龍茶，日本的宇治茶最近銷路很不好，在東京或大阪常可看得到「茶店」，其生意相當不錯，當然到那兒不全是喝中國茶，要喝咖啡也可以，但主要是去品嚐中國傳過去的，例如凍頂等茶葉，不光是一種茶，即除了摩卡、爪哇等咖啡外，還有許多中國的茶葉，這應該很合理，剛才也談過，問題是我們的看法如何，我一直覺得很奇怪，前陣子我跟青年戰士報的記者到台北大橋下去看，大同分局爲整頓台北大橋的花茶店，共整頓了四十幾個攤位，青年戰士報的記者不太相信，非要一起去看看，一看之下，橋下仍充斥著花茶店，那裏的女孩年齡較大，四五百個加起來有二百歲之多，但還是照樣營業花茶店，這種色情、違規的公然繼續存在，而品茶、發揚國粹者卻不能登記，實在是不合理，局長，你剛才答覆是否有困難之處？

汪局長聲中：

這事由來已久，記得民國六十八年貴會曾經提過這個問題，我們也將此提到經濟部，在其第五次商業行政協調會議中特別提出來，因爲包括省市都在內，我們國人的生活水準已經提高，休閒時間增加，品茗是個很好的習慣，會議議員先生們也提出，是否可放寬，結果決議依照內政部阻遏社會奢糜措施，非特定營業的咖啡室、茶室、純吃茶一律暫時禁止新設、遷移和擴大營業。隨後又有公文向經濟部建議，經濟部的答覆是會商內政部警政署對此不贊成，最近在質詢之前，又去公文向經濟部要求，提出了一份詳細的說明，內稱今天喝茶的本身是沒有錯的，如果因爲茶館有另外不法的行爲，可依另外不法行爲去管理，不要因此連茶館都不能設立，如果設立可增加茶葉的銷路，提高農民的收入

等等好處，此公事送出去了，還沒有回文。

陳議員怡榮：

你說民國六十八年就開始談此事，我記得民國六十一年就開始了，那時有人想成立陸羽居茶室，後來是否成立就不曉得了。一件事情要就事論事，不能先考慮它會不會犯法，我們政府的觀念與外國不一樣，外國政府的觀念是只要申請，就讓你成立，將來違法時，再予取締；我們政府是先考慮其會做違法事情，所以先予禁止，這是不對的，如此則許多事情都行不通，經濟部這種多一事不如少一事的觀念太要不得，中國有一句話「老人茶室」，事實上老人茶室或色情茶室是特種營業的茶室，必須要繳年費的，而裏面根本沒有人在喝茶，完全在泡女孩子，如何可稱爲茶室，所以我們有個錯誤的觀念，因爲名稱非常接近，就不准其成立，想正經做生意者竟然沒有辦法申請，是非常要不得的，如你所說，因爲茶室將來可能會變成色情行業，又如現在報載「三溫暖」已經不安全了，過去當太太的讓先生去泡個半天認爲很安全，現在也變質了，說不定將來連到市政府上班都不安全了，因爲都有變質的可能，我們應該就事論事，在法令方面讓它能够申請、登記、有問題時，依法取締，如此才是便民，進步的觀念。

林議員宏熙：

局長，請一併答覆。龍山分局的管轄，原來的行政首長已經調到別處當副分局長，他到建設局第一科去申請，當時不是郭科長，結果被批了「尚有黃色的嫌疑」，尙未開幕，只是申請，當有違法時再予取締即可，如小孩竊盜，是由小慢慢培養成的，父母親若預先知道會是個竊盜，早就在母體內弄死了，也許將來會是個狀元、是政府首長都說不定，很多長官不該過份的顧慮，應該大膽的讓它成立，犯法時再加以取締，希望局長能盡力向上級

力爭此案，謝謝！

李議員德坤：

很抱歉，時間有限，無法讓你說明，剛才本組同仁所提的問題，來不及答覆，請改以書面答覆，現在請你休息，另請自來水事業處賴處長。台北市自來水的普及率是多少？請簡單答覆。

賴處長騰鏞：

九十九點三。

李議員德坤：

接近一百了？

賴處長騰鏞：

是的。

李議員德坤：

尚未普及之處原因何在？

賴處長騰鏞：

在高原地區或違章建築依法無法接水，就這二處。

李議員德坤：

最近報上透露臺北市與你同行之東陽明山自來水公司你是否

聽過？

賴處長騰鏞：

有。

李議員德坤：

是否與你同行？

賴處長騰鏞：

不同行。

李議員德坤：

為什麼不同行？也是自來水公司，其存在已經好幾年了，所

以我說有一同行與你競爭，且其水費貴得驚人，問題可能牽涉到建設局，是否有水源被獨佔的情形？

賴處長騰鏞：

東陽明山自來水公司有他們自己的水源。

李議員德坤：

可以這麼做嗎？明天我們是否可以申請許可自己開個自來水公司？

賴處長騰鏞：

當時是陽明山管理局替他們做的。

李議員德坤：

問題的癥結就在此，從陽明山管理處時代就輔導成立自來水公司，但是到今天，事隔這麼多年自來水事業處仍未能將其接管過來，原因何在？

賴處長騰鏞：

我們有意接管，其管理委員會要求補償數額極大，亦即有所投資，若予接管實會虧損，但我們樂於接管。

李議員德坤：

你們有計畫接管，但至今仍無法接管，是有問題存在。是因為協調不成？

賴處長騰鏞：

原因就在管理委員會的委員反對無償接管，要有代價。

李議員德坤：

問題存在已久，希望貴處盡快想辦法解決。

張議員秋雄：

東陽明山自來水公司並非與你競爭，水源當時是陽明山管理處一個簡易式的自來水在陽明山永功路大概四、五百戶，水源非

由自來水事業處管，而由建設局管，只要是接管過來，一樣是台北市的市民，我們有義務接管，雖然是虧損，但山仔后陽明山自來水是我们的，就那一帶大概五百戶，我們不計成本予以接管。接管後他們喝的水會比較乾淨，水管也不會破裂，現在那兒因車子壓過水管破裂，水質不乾淨，希望自來水事業處能定出一個辦法盡快的接管。

賴處長騰鏞：

我們樂於接管。

張議員秋雄：

什麼時候可以辦成呢？

賴處長騰鏞：

問題是他們委員會不交給我們。

張議員秋雄：

不交給我們是吧？

賴處長騰鏞：

不交，他們要錢。

張議員秋雄：

我們應想辦法配合，當地的居民都希望我們接管。

賴處長騰鏞：

我們會朝著這個方向努力。

張議員秋雄：

我們用強硬性的接管好嗎？

賴處長騰鏞：

好的。

主席：

本組時間到了，休息十分鐘。

※書面答覆（建設部門第三組）

質詢議員：李德坤 林宏熙 陳怡榮 陳必強 張秋雄 秦茂松

羅世凱

答覆單位：建設局

一、問：雙和客運公司涉嫌行使偽造有價證券（學生定期票）及以偽票詐領票款案結果如何？

答：（一）雙和客運公司使用偽造聯營公車學生定期票格，向聯管中心詐領票款案，除聯管中心於本（七十二）年六月廿四日函本市警察局龍山分局偵辦外，同時停止提供聯營車票予雙和公司使用。本局以關係市民權益至大，亦函龍山分局儘速偵辦。

（二）本案業經龍山分局將全案於七十二年七月十一日連同有關證據等移請臺北地檢處併案偵辦並已起訴，至該公司違反與聯管會契約規定部份，該公司依約應罰五十倍，計一七〇餘萬元，已由聯管中心在該公司票款中扣款六十餘萬元。尚餘約一一〇萬元待繳，該公司亦已承諾俟司法程序定案後繳付。另該公司一再要求恢復使用聯營票證部份，聯管中心亦表示俟司法程序定案後，再行研議。

二、問：貴局接受臺北縣政府之要求，恢復雙和客運公司一、二兩條路線行駛臺北市區之原營運路線，其原因何在？請道其詳。

答：（一）為雙和客運公司涉嫌使用偽造車票兌換票款案，本局遵照貴會第四屆第十一次臨時大會第三次會議議決事

項執行，於七十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撤銷該公司延駛本市路段之同意，自六月三十日中午十二時起停駛本市。

(二)臺北縣政府七十二年七月五日為顧及大眾行之便利，建議准予雙和公司恢復一、二路線延伸行駛本市，經七月五日交通部陳次長召集會議討論該公司復駛問題，基於優先考慮民衆行的便利之原則，於與會人員肯定雙和錯誤及執行於法有據之情形下，同意交通部協調結論，決定自本(七十二)年七月八日零時起恢復雙和公司行駛臺北市區之原營運路線，但應由臺北縣政府負責繼續加強督導該公司限期徹底改善，以提供民衆良好服務等。至票證問題，亦經交通部指示：「省方建議准由該公司暫時採用車上投現或自行印製車票發售辦理」應可同意照辦。交通部為全國最高交通主管機關，其所作決定及指示，自應同意辦理。

四、問：第二家禽批發市場興建用地是否定案？

答：本局市場處原擬於南港區東區批發市場預定地，規劃興建第二家禽批發市場，惟依交通部七十二年五月十二日(七二)交輸字第〇九九八〇號函稱：「該地已規劃鐵路地下化南港站改善工程用地」，該地已無法取得，故計畫於基隆河廢道批發市場預定地上興建，本案正簽報市長核示中尚未定案。

六、問：新建完工之公有民福、民生東路副中心市場及雙溪市場迄今未見開業，是何原因？

答：(一)關於民福、雙溪、副中心三個市場迄今尚未開業一事，其中雙溪市場於七十一年四月十七日完工，七十一

年十月二十一日設籍，七十二年三月十日房地價評定；民福市場於七十二年二月五日完工，旋即設籍，七十二年二月四日評定房地價，副中心市場七十二年四月廿六日完工，刻正裝設水電及辦理附屬工程驗收中，俟完成驗收，即可設籍及申報評定房地價。均預定以超級市場經營。

(二)本府因鑒於延吉超級市場委託臺灣區果菜運銷公司經營相當良好，為期連鎖經營而達成本降低，嘉惠市民，原擬將民福、雙溪二超級市場仍委由果菜公司經營，副中心市場則公開標租經營。

(三)貴會七十二年度地方總預算審查會附帶意見：「民福超級市場之經營，希望開放民間參與經營」。故本案超級市場經營，市場處目前正就各市場租金之計算及投標手續作業中，如奉核定後，即辦理標租，儘速開業。

七、問：本市公有零售市場中危險建築物亟待整修者有幾處？其整修計畫如何？

答：本市公有市場建築物，經本局市場處組成專案小組全面檢查，並經會同工務局建管處，新工處複查有危險顧慮者計十處市場，處理計畫分述如後：

(一)南松及環南兩市場，因結構及使用情形特殊，擬專案報請專家鑑定後再研擬整修計畫。

(二)西門市場使用年限已久，除請專家鑑定其安全外，因非市場用地，已由財政局協調該用地整體規劃改建事宜。

(三)一區及五區兩市場，使用年限已久，一區市場辦公室

已少使用，目前正在辦理報廢中，五區市場因新市場（位中十一路）已完工，即將拆遷，擬報廢拆除。

(四)龍口市場改善屋架及牆壁，建國市場舊木架拆除改建鋼架市場，直興市場整修屋架及牆壁，新富市場整修牆壁並改建木架攤棚，士林市場改建為鋼架結構，所需經費，業以專案辦理七十三年度追加預算予以全面改善。

八、問：如何提高農民生活品質。

答：為提高偏遠農民居住品質，本局七十二年度繼續補助北投、士林、木柵、景美、南港等五區偏遠農家改善廚房、浴室、廁所等衛生設備八十戶，歷年累計已完成示範戶四三一戶。另為改善飲用水衛生，補助士林、木柵等偏遠地區，無自來水供應飲用山泉水農戶，設置簡易過濾設備十九戶，歷年累計已裝設二二一戶。本（七十三）年度將依計畫繼續辦理。

九、問：年來本市毛豬交易量顯著減少是何原因？

答：年來本市毛豬交易量減少之原因，概述如下：

- (一)屠宰稅統籌分配後，越境人工屠宰及私宰猖獗，電宰肉商不獲保障，電宰肉滯銷，推行電宰業續受限制。
- (二)桃園及臺北縣家畜市場於六十八、六十九年先後成立，因均未實施承銷人登記制度，採開放性方式，肉商可自由選擇毛豬，交易後毛豬去處未予限制。本市依法實施承銷人登記制度及採屠體決價統一抽籤配銷方式，致本市承銷人紛紛至該兩市場承購，本市交易量乃呈銳減。

(三)消費者仍偏好人工屠宰肉。

(四)民聯公司電宰作業仍未能依肉商或消費者需求，作澈底改善，事故多。

(五)同一電宰區內之其他縣市保留之人工屠宰場，大量開放人工屠宰，並招攬本市肉商前往屠宰。

十、問：委託學術機構研究之臺北市公車路線規劃與場站配合之研究評估，其進度如何？

答：本局委託國立交通大學交通運輸研究所研究「臺北市公車路線規劃與場站配合之研究」業於七十一年十二月完成。其內容包括臺北區大眾運輸旅次分佈調查與預測；各交通分區公車服務水準之評估；公車路線營運績效之評估及其改善對策；公車站場之基本規劃；臺北市公車站之現況檢討；未來公車系統之發展與場站配合規劃及結論與建議等八章。

十一、問：合理研訂本市公車票價，業已成立公車營運費率服務諮議小組，其推動進度如何？

答：為合理研訂公車票價，除已成立「公車營運費率服務諮議小組」外，並委託政大企業管理研究所對各公車單位經營成本、財務虧損等狀況，作深切之瞭解，以作為今後公車營運及票價處理之參考，目前正依委託計畫之進度作業中，預定俟該研究所提出研究報告初稿時，再邀請諮議小組參與檢討研究。該項報告預定本（七十二）年十一月初提出。

十二、問：自本年七月一日起實施老人殘障憑免費優待票剪格乘車，迄今（截至九月十五日為止）其乘車人次數若干？

答：本市自本（七十二）年七月一日起實施老人殘障者出

示「敬老證」或「殘障手冊」持「臺北市政府敬老、愛殘普通公車優待卡」免費乘車以來，乘車人次，七月份五九一、三〇〇人次、八月份六九〇、六〇〇人次，共計一、二八一、九〇〇人次。另臺北縣部份，七月份一七〇、四〇〇人次、八月份二四五、七〇〇人次，共計四一六、一〇〇人次，總計一、六九八、〇〇〇人次。九月份上半月老人殘障乘車人數，尚無統計資料。

十三、問：公車售票亭兼販賣物品是否違規？

答：本市售票亭係由各公車單位與售票人訂定契約，負責管理。依彼等之合約，不應兼賣其他物品，惟因多數售票亭收入低，工作時間長，致有違規販賣書報等雜物之情形。為謀求逐步改善及避免影響市容觀瞻，本局除自七十一年元月一日起未再核准增設外，最近再督飭各公車單位作如下之改善措施。

(一)全面清查所屬售票亭有無擴建或違規販賣物品等情形。

(二)限期照契約規定改善。

(三)如有不改善者會同警察局取締。

十四、問：市公車使用自動收票機試用績效如何？

答：(一)謹將本市公車處收銀機試用情形，分述如次：

1. 欣韓公司依聯管中心要求，按國內情形設計改裝之小田原電子式收銀機，連精算機還幣機壹套，在大有公司試用結束後，於七月二十一日起裝置在公車處二六八路線試用，至八月四日截止計二十六天，其缺點有：(1)不收幣，(2)不能計優待票

(3)價格昂貴等。

2. 高雄市公車現行收票機之製造廠——立商公司提供機械式收銀機三具，於八月二十四日裝置於二六八路線試用。

3. 華正電子公司提供電子式收銀機二具，於八月二十五日裝車(二六八路)試用中，該公司將另作透明盒裝十元紙幣，並允諾再研究可計算車票之裝置。

(二)上列各公司所提供之收銀機樣品，目前均在試用中，俟試用結果，再選定符合條件之廠牌及其所需之數量與購置之預算，另行專案送請貴會審議。

十五、問：貴局擬增設水土保持科其進度如何？

答：關於本局擬增設水土保持科一案，前於七十一年五月間向楊市長簡報時奉指示請陳副秘書長召集工務局等有關單位商討水土保持權責業務之分工，決定本市保護區整體性之水土保持工作由本局規劃；水土保持工程偏重土木工程方法者由工務局辦理，並請工務局建管處加強坡地建築。本局即針對會議指示之原則擬訂水土保持科工作標準及人員編組等草案，經於本(七二)年七月間提局務會議討論，決議就分工部分再邀請本府工務局及各區公所研商，現正積極辦理中。

以上詢答，係就本組質詢未答覆部份答覆。

答覆單位：自來水事業處

一、問：東陽明山自來水公司獨佔水源問題，如何解決？

答：(一)東陽明屬於士林區公館里，該里簡易自來水計有兩個供水系統，均係引接山豬湖湧泉泉水，並分設「東陽

明山簡易自來水委員會」及「公館里簡易自來水委員會」各自管理。

(二)奉查東陽明簡易自來水係於民國六十二年由前陽明山管理局輔導民間施設，其取用之水源係由該委員會自士林區菁山里農戶付給補償費換取山豬湖圳，三溝泉水之灌溉水。

(三)本處為求在供水區域內統一經營供水業務，曾多次邀請公館里兩簡易自來水委員會有關人士共商接管兩簡易自來水事項，因東陽明委員會要求補償過高，且不予提出各項設施及財產憑證，以致無法進行接管。

(四)公館里部份已由本處作管線改善，當地居民亦要求本處接管，經本處會同公館里里長及士林區公所現場會勘並決定自本年十月份起正式由本處接管。

二、問：本年七、八月份售水率如何？

答：本年入夏以來，天氣炎熱，需水量遽增，本處除啓用全部出水設備，增加出水量以期充分供應市民需求外，並請臺灣省自來水公司分別對三重、中和地區支援水量。七月份售水率為百分之七十二點五一。八月份售水率為百分之七十三點一八。

三、問：水源上游污染防治維護績效如何？

答：近年來本處各水源污染防治維護已有相當績效。除因山坡地開發影響水土保持致使暴風雨原水濁度劇增，使原水濁度年平均值增加外，水質均逐年提高，茲就新店溪青潭水源之水質污染主要指標之成份報告如左：

評語	年別			備考
	七十一年 二六	七十年 二九	六十九年 四·九	
乙類水質	2,600	2,000	2,900	大腸菌類
甲類水質	○·六 PPM	○·八 PPM	○·九 PPM	生化需氧量 (BOD)
	○·七五 PPM	○·八 PPM	○·九 PPM	需氧量
				備考
				需氣量 表示消毒 品用得 少 水質 愈好。

從以上之指標水源污染因素，證明執行水源水質水量保護區已有相當成果，須繼續加強執行外，今後重點應加強管制山坡地的開發；「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委員會」即將成立以執行保護治理水源，水庫集水區等業務，以收確保水源之衛生安全。

四、問：防漏、修漏績效如何？

答：本處為加強漏水檢測，減少漏水自七十一年七月起辦理第二次夜間循環測漏工作，現已完成百分之五〇（至七十二年六月底）檢測配水管線九一八公里給水管線五、四九三公里，檢出漏水案件五、八六一件，檢出漏水量一三、三九四 CMD。

本處七十一年度售水率為七〇・〇二%，七十二年

度售水率為七〇・五〇%，較七十一年度增加〇・四八%，七十三年度預定目標為七一・五〇%，較七十二年度增加一%。

答覆單位：翡翠水庫建設委員會
問：水庫工程進度及預算開支。

答：翡翠水庫計畫至本（七二）年九月底止，完成進度為百分之四三・一〇一，較預定進度百分之四四・一七三，落後百分之一・〇七二。預算實際支用總金額為五、一七八、三五二、〇〇〇元，估計畫總預算之百分之四一・六，與計畫之執行，尚能配合。

翡翠水庫計畫大壩等工程之施工，受到二、三月間連續豪雨影響，以及新設置之主要施工設備初期運轉不順暢，致進度陳現落後情況，經參與計畫之各單位努力克服後，目前落後之進度已大幅度縮減，按目前之施工情況，預計短期內即可挽回落後之進度，對於本年底初期蓄水及總計畫完成之目標，預計將可按計畫達成。

議 決 案

報 告 案

第四屆第四次大會提大會報告案目錄

號案	別類	案由	來文字號	議決	備註
403	警政衛生	檢送關建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有關問題說明及環境衛生衝擊初評估資料，覆請查照。	二環72 五三9 四三30 九第(7)府 四號	如附件	一、准臺北市府72930(7)府環三字第四二五四九號函。 二、本會第四屆第四次大會第九次會議決議通過于議員秉溪等二十位所提臨時提案「請於九月廿四日上午對市府選定之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事召開公聽會，並於十月一日上午排列大會議程，請市府環保局來會報告，並由大會討論，以迅速解決本市垃圾問題」。 三、公聽會已於九月廿四日召開紀錄另發。 四、地主花村榮等陳情「請取銷富德里劃為垃圾掩埋場一案，經警政衛生審查會審查意見：「報請大會併關建木柵福德坑垃圾衛生掩埋場案討論」（併本案討論）。